

证券代码：873709

证券简称：英普环境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。

提名王美华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王美华女士通过宁波保税区英普恩润咨询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3,300 股，占公司股本 0.30%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因郭兴龙先生已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，本次会议审议提名王美华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王美华女士，1979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浙江大学应用化学专业，本科学历。2001 年 7 月-2002 年 12 月，任浙江省医学科学院制药厂生产部助理；2003 年 1 月至今，历任公司商务、商务部经理、采购部总监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4月22日